

臺北市政府青年局

2026 Taipei for Youth 青春啟航-社團事務培訓營 高中職場報名簡章

115 年 9 月 15 日訂定

壹、活動主旨：

為鼓勵高中職及大專校院青年積極參與學生社團及自治組織事務，強化問題解決思維，特規劃辦理旨揭營隊。透過主題講座、實務工作坊，引導青年學習溝通協調及活動企劃執行能力，並促進跨校交流與經驗分享，培育具行動力與影響力之青年人才。

貳、活動特色：

挑選社團幹部實用的核心能力：「人際溝通」、「創意企劃」、「社群經營」，邀請專業講師進行講授，透過實務經驗分享增加社團經營知能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青年局。

肆、活動資訊：

(一) 參加對象：臺北市之公私立高中職學生社團及自治組織幹部。

(二) 活動日期（可任擇一場次報名）：

A. 場次一：115 年 10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。

B. 場次二：115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三) 活動地點：Milk Bar by BKA 牛奶吧（臺北市松山區中正里南京東路三段 269 巷 6-1 號）。

伍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請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。

(二) 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zX3hbiKoVBiEp55s6>

(三)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。

(四) 報名費用：免費（附午餐）。

陸、 錄取通知：額滿為止，以收到錄取信件為準。

柒、 認證：全程參與將發予營隊結訓證書，可供學習歷程檔案使用。

捌、 課程規劃：

場次一

日期	時間	活動簡介	講師
10/3 (六)	9:30 - 10:00	報到入場	-
	10:00 - 12:00	主題—懂你，也懂我 從心理學與人際互動出發，學習理解彼此需求、有效表達與建立信任，掌握社團合作中的溝通技巧，打造更順暢的團隊關係。	李履前 澈心理諮商所 諮商心理師
	12:00 - 13:30	午餐交流	-
	13:30 - 15:30	主題—社團企劃怎麼玩！ 從一個小點子開始，學會如何發想、規劃到執行，把腦中的天馬行空變成真的能玩、能做、能完成的社團企劃。	李姿穎 留白計畫內容長暨總編輯
	15:30 - 16:00	團隊交流與休息	-
	16:00 - 18:00	主題—讓社群動起來！ 從影音企劃與主持實務出發，帶領學員掌握社群內容發想、互動溝通與傳播技巧，學習如何讓社團內容更吸睛、更有話題。	Rio Dcard Video 團隊
	18:00	賦歸	-

場次二

日期	時間	活動簡介	講師
10/17 (六)	9:30 - 10:00	報到入場	-
	10:00 - 12:00	主題—社團生存學：讀懂人際溝通的實務指南 從人際溝通與心理學出發，學習理解他人、有效表達與建立信任，掌握社團對內溝通及對外公關的實用技巧。	劉士煜 諮商心理師
	12:00 - 13:30	午餐交流	-

	13:30 - 15:30	主題—創意開外掛：打造有感校園活動 透過案例解析、創意工具與分組挑戰，引導同學掌握需求分析、活動發想及企劃設計，將創意點子轉化為可執行的校園活動。	胡瑋翰 勞動部青年職涯發展中心特聘講師
	15:30 - 16:00	團隊交流與休息	—
	16:00 - 18:00	主題—TWISTERS? 啊～大學世家來了 一群普通大學生從畢業製作出發，如何透過短影音讓自己被看見？TWISTERS 打造 IG 上獨樹一格的類戲劇品牌，不藏私的分享創作與社群經營實戰秘訣。	Twisters 世新公廣系原創團隊
	18:00	賦歸	—

*備註：營隊行程將視當日實際情況彈性調整。

玖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正及最終解釋權。
- (二) 參與活動期間應尊重個別差異性別多元、性別多元、他人與自己之身體自主，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、行為，騷擾或侵害他人；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、跟蹤騷擾防制法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。

壹拾、 聯絡方式：

- (一) 執行單位：堤亦整合有限公司
- (二) 聯絡資訊：蔣小姐 02-77467535#110
- (三) 聯絡信箱：yelena.jiang@typropose.com

附件一、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臺北市政府青年局
2026 Taipei for Youth 青春起航—社團事務培訓營
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知悉且同意未成年人_____（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出生、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）參加臺北市政府青年局所舉辦之 2026 Taipei for Youth 青春起航—社團事務培訓營（高中職場） 活動，並督促未成年人遵守相關權利與義務之規定。並同意活動中進行側拍（如有不便可提前告知將進行調整），照片僅供成果報告及事後發表花絮使用。本人已詳閱上述說明，特立此同意書為憑。

☐ 父 ☐ 母 ☐ 監護人 姓名： _____（簽名） 聯絡電話： _____	☐ 父 ☐ 母 ☐ 監護人 姓名： _____（簽名） 聯絡電話： _____
--	--

備註：法定代理人為父母者，均須簽名同意；父母任一方單獨行使對於未成年子女權利及義務之行使或負擔者，僅該方須簽名；父母均無法行使對於未成年子女權利及義務之行使或負擔者，由監護人簽名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